

省会倒数第二,长沙最低工资太低了

委员建议:提高标准,让“体面劳动”成为大多数

最低工资标准,作为职工工资收入的法定下限,对提高长沙职工整体工资水平、增强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具有标志性意义。

在长沙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长沙市政协委员、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匡涛涛表

示,近年来,长沙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有了较大提高,但相对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当前职工的最低工资标准还明显偏低;在全国各省会城市中,长沙以1390元的最低工资标准位居倒数第二。她呼吁,今年切实提高长沙市最低工资标准,增强群众的幸福感。

【调研】

约1/5 职工工资难达“体面劳动”水平

自2015年1月1日起,长沙市城区最低工资标准调为1390元/月。

2016年,长沙市总工会发动全市各级工会在广大职工中开展了“长沙市职工生产生活情况调研”,调研回收有效问卷30752份。

据调研数据,30752名长沙职工实际月工资收入情况如下:1390元以下1718人,占5.6%;1390—2000元4726人,占15.4%;2001—3500元14235人,占46.3%;3501—5000元7444人,占24.2%;5001—8000元1918人,占6.2%;8001—12500元438人,占1.4%;12500元以上246人,占0.8%。

“调研数据显示:目前,长沙约5.6%的职工工资收入仍达不到最低工资标准,约15.4%的职工工资收入只是刚刚超过最低工资标准。也就是说,约五分之一的职工,其作为主要经济来源的工资,尚难以达到‘体面劳动’的水平。”匡涛涛表示,长沙职工中依然存在一部分低收入群体。

与此相应的是,调研显示,职工对工资收入水平表示很满意、比较满意的仅占18.7%,对收入水平感觉一般的占42.8%,对工资不太满意和很不满意的占38.5%。“这说明,现阶段长沙职工的实际工资水平与其心理预期还存在较大的落差。”

【排名】

倒数第二,比欠发达省会都低

“纵向而言,2005年至2015年这10年间,长沙市的GDP从1519亿元增至8510亿元,增幅达460%,是领跑全国的‘经济增长最快城市’,而长沙职工的最低工资标准从480元增至1390元,增幅仅为189%。”匡涛涛说,长沙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增速远远落后长沙GDP增速。

横向而言,根据2016

年12月13日人社部公布的全国各地31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共32个统计单位的最低工资标准和各地区省会城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公布结果看,“在省会城市中,长沙以1390元位居倒数第二,不仅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甚至比乌鲁木齐、拉萨、银川等西部欠发达省会都低,仅高于西宁。”

【建议】

切实提高全市最低工资标准

匡涛涛认为,长沙最低工资标准偏低,制约了职工工资整体水平的提升、冲淡了“人才洼地”效应体现,与长沙建设国家智能制造中心、国家创新创业中心、国家交通物流中心的发展需求很不匹配。

她表示,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关于最低工资标准至少两年调整一次的要

求,建议2017年长沙把握最低工资标准的调整契机,加强统计研究和部门联动,破除利益壁垒,科学测算、切实提高全市各地各行业职工的最低工资标准;同时,加强对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情况的常态化督查和对拒不执行标准的企事业单位的查处追责,不断提高最低工资制度的实施效果。 ■记者 陈月红



长沙西湖公园与周围环境融为一体,成为都市人的游憩空间。近日,有委员建议,在长沙周边规划选址布局,建设一批具有较大规模、自然条件较好、公共交通便利的郊野公园。(资料图片)

委员声音

拓展郊野公园,推动生态旅游

建设郊野公园是丰富城市生活内涵、发展绿色生态旅游、带动城市周边发展、提升城市幸福指数的有效途径。6日,长沙市政协委员郑明建议,在长沙周边规划选址布局,建设一批具有较大规模、自然条件较好、公共交通便利的郊野公园。

“郊野公园是以郊区基本农田、生态片林、水系湿地、自然村落、历史风貌等现有生态人文资源为基础,建设为与城市发展相适应的大都市游憩空间环境的公园。”郑明说,郊野公园的概念源于英国,最初建设目的是为城市居民提供便利的近郊休闲,并保护郊野的乡村自然资源。近年来,北京、上海、深圳、杭州、苏州、天津、重

庆、珠海、青岛、武汉、郑州等地已经建设或规划建设大批郊野公园,对于提升城市品质起到了重要作用。

郑明建议,选取具备独特景观、生态资源的城市边缘地区,结合山形走势、河流水体、组团隔离绿带分布情况进行规划,其规划设计以“野”为魂、以“林”为体,有明确的公园边界,注重挖掘本地民俗文化,但不刻意追求特色和主题,尽量减少人工雕饰,对游憩活动项目也适当限制。在建设过程中,严格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尽量减少对原有街巷、村庄的拆建,严格保护山坡林地、河湖水系、湿地等自然生态敏感区域,维持地域自然风貌、山水格局和人文肌理。 ■记者 张文杰

议案点击

建立专家库 处理物业纠纷

本报1月6日讯 发生了物业纠纷,请律师参与到纠纷调解中来。近年来,业主与物业服务企业之间的矛盾开始层出不穷。对此,长沙市人大代表、湖南通程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何亚伟建议,建立专家库,做纠纷调解的人才储备。

考虑到小区业主与物业公司纠纷主要集中在物业费催收纠纷、公共收益纠纷、物业服务质量纠纷、物业管理纠纷四大方面,何亚伟建议,建立街道调解委员会、社区调解委员会、小区调解委员会、单元调解点多级物业服务矛盾纠纷调控网络;邀请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参与物业纠纷调解工作,聘用社区干部、物业公司工作人员、物业协会工作人员、律师、业主委员会成员、社区民警等担任“专家库”成员。 ■记者 叶子君

加强资质备案、发行额度监管 防止跑路,提高储值卡发行门槛

如今,很多人手头都会有几张消费储值卡。但办理了储值卡后,门店关门或改头换面的情形也开始越来越多地出现。一旦遭遇商家“跑路”,消费者维权则很难,预存的钱款也很难追回。如何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在长沙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上,李建龙委员呼吁给预付储值卡发行戴上“紧箍咒”,预防储值卡消费隐患。

李建龙建议,加强对“预付式储值卡”的资质备案、发行额度监管等,提高商家的发卡“门槛”。商家(企业)必须在办理好营业执照三证等相关资质证件并具备正式的经营资质之后,才有发卡资质;同时,商家(企业)必须在政

府相关部门进行资质备案,“经过备案许可后,商家(企业)方可进行正式的对外发卡工作。”

他呼吁,有关部门对当地管辖区域内的发储值卡企业进行统计上报,对于未开业、未备案已发卡的企业(商家)必须马上叫停,并关联其企业负责人个人诚信记录,“如出现携款逃匿等不良记录的,可直接将其企业负责人划至‘老赖’名单内。”

李建龙还建议,商家因自身经营出现问题需要申请公司破产或注销企业资质时,对有发行储值卡备案记录的,在企业资质注销前,相关商家(企业法人及股东)必须担保承诺该企业所发行的储值卡业务已经账务两清。 ■记者 陈月红

建立工程造价司法鉴定委前会议制度

本报1月6日讯 近年来,因建设工程纠纷引起的民事诉讼案件逐年增多,这类案件争议标的额巨大、专业性较强,诉讼过程中大多数需要进行工程造价司法鉴定,最终的鉴定结果往往成为裁判的依据。对此,长沙市人大代表、融源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黄周炳建议,要明确法院对鉴定机构进行业务管理的职能。

黄周炳介绍,可以参照重庆第一中院的做法,由该院鉴定管理部门召集案件承办法官、鉴定人员及当事人共同参加委前会议,主要围绕与鉴定有关的问题,各方充分发表意见,为正式委托后工程造价司法鉴定的顺利进行奠定基础。 ■记者 叶子君